

「嘉義市蓋溝尚」水溝蓋創新設計競賽徵選辦法

一、活動目的

許多癮君子在亂丟菸蒂於水溝時使其進入水體造成污染，對環境有很大影響，每根菸蒂都有成千上萬根細小的塑膠纖維；醋酸纖維需要十多年才會在自然環境中分解。再加上菸蒂本身的尼古丁、焦油等化學物質，進入水體將污染環境，也會透過食物鏈危害人體健康。

為了讓環境無菸蒂，市容街道乾淨美麗，藉由辦理水溝蓋創新設計競賽方式，徵求創新作為阻隔菸蒂不進入水溝內，同時發揮想像力來美化水溝蓋創造獨特風景。

二、辦理單位

(一)指導單位：環境部

(二)主辦單位：嘉義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三)承辦廠商：志欣環保工程有限公司

三、徵選活動內容

(一)參賽資格

共分為學生組及成人組，以個人或團體賽報名參賽皆可（每隊至多 5 人為限），各組別條件限制說明如下表說明：

組別	條件限制
學生組	就讀國中、高中之在校生(國內)
成人組	就讀專科以上在校生(國內)或社會人士。

(二)創作主題

以有效阻隔菸蒂掉落至水溝且具美觀的水溝蓋為主題創作方向。

(三)作品規格

1. 作品樣式不侷限任何水溝蓋，需保證作品屬原創不接受人工智慧生成之作品，符合有效阻隔菸蒂掉落至水溝與美觀主題功能，作品呈現方式可提供畫紙、電子檔或實體製作成品(塑膠、紙板或其他材質皆可)。
2. 每位參賽者或小隊只可提交一份參賽作品。
3. 參賽作品形式不拘，包括：
 - (1) 手繪作品：畫紙紙張尺寸 4K(39.4*54.6 公分)，手繪作品請繳交畫紙原稿。
 - (2) 實體作品：材質不拘，但作品須連接穩固，並請妥善包裝，若因包裝不慎，造成運送過程作品損壞、資料遺漏等影響評審成績或無法參賽之情況，主辦單位概不負責，參賽者不得異議，實體作品請繳交實體作品。
 - (3) 電腦繪製作品：電繪電子檔案解析度不少於 300pixels/inch，以 ai、cdr、psd 等原始檔皆可，並另存 jpg 或 png 檔(檔名：作品名稱-設計者姓名或團名)繳交，電子檔案請以電子郵件寄送至指定郵件網址：kofsnk77@yahoo.com.tw 提交，報名相關資料仍須提交相關紙本(附件 1 至附件 4)。
4. 參賽者請填列報名表並詳填創作理念(內容以不超過 300 字為限)，報名表如附件 1。

(四)收件方式

1. 收件日期：自公告日起至 114 年 11 月 14 日(五)下午 5

時前（寄件以郵戳為憑，親送以送達時間為主）。

2. 報名簡章請自行至嘉義市政府環境保護局網站或官方臉書，下載報名簡章及相關附件，並於列印簽名後連同參賽作品一同寄回。

3. 收件一律採郵寄送或親自送達收件處：

收件地址：600016 嘉義市東區吳鳳北路 184 號 5 樓，資源循環管理科

收件人：劉炫廷先生（05）2251775 分機 806

4. 寄送資料內容：

- (1) 手繪作品畫紙或實體作品 1 份，另外電子作品請以電子郵件(含作品電子原始檔及 jpg 或 png 檔)寄送至指定郵件網址：kofsnk77@yahoo.com.tw。
- (2) 報名表暨理念說明 1 份（徵選辦法之附件 1）。
- (3) 參賽同意書 1 份（徵選辦法之附件 2）。
- (4) 授權同意書 1 份（徵選辦法之附件 3）。
- (5) 報名信封封面（徵選辦法之附件 4，請黏貼於寄件信封外部）

投件之寄送費用由參賽者自行負擔，並請妥善包裝，若因包裝不慎造成運送過程資料遺漏等影響評審成績或無法參賽之情況，主辦單位概不負責，參賽者不得異議。

(五)評選方式

1. 主題意象契合度、創意、應用可行性，由專家評選。
2. 由主辦單位遴聘專家學者擔任評審委員，以客觀、公平方式進行評審，評選出各組獎項。

- (1) 評分標準：設計理念 30%、主題呈現 30%、創意

及美感 40%為標準，評分內容包括如下表。

評分項目	內容說明	比重
設計理念	以「有效阻隔菸蒂掉落至水溝」為核心設計主軸；設計具備功能性與實用性；考量使用者便利性、維護性及推廣可行性	30%
主題呈現	構圖是否完整清晰；作品技法成熟度與表現力；能否準確傳達「環境保護」及「防止菸蒂污染」之主題，並兼具視覺效果與說服力。	30%
創意及美感	展現巧思與創新思維；設計具獨特性與啟發性；整體美感表現（視覺搭配、造型比例、細節處理）是否兼具實用與美觀。	40%
合計		100%

(2) 評選結果：於 114 年 11 月下旬公佈於嘉義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官方網站與臉書，並另行通知得獎人，未獲獎者恕不通知，參賽者對評選結果不得有異議。

(3) 依據評選積分進行排名，並設有各獎項分數最低門檻，如未達分數門檻則該獎項從缺，各獎項門檻分數如下表所示，各組別至多取前 5 名獲得獎勵，包括特優 1 名、優等 1 名與佳作 3 名，如該獎項從缺則不遞補。

組別	獎項	分數門檻	錄取數	獎勵
學生組	特優	80%	1 名	獎狀及家樂福禮券壹萬捌仟元
	優等	70%	1 名	獎狀及家樂福禮券壹萬貳仟元
	佳作	65%	3 名	獎狀及家樂福禮券陸仟元
成人組	特優	80%	1 名	獎狀及家樂福禮券壹萬捌仟元
	優等	70%	1 名	獎狀及家樂福禮券壹萬貳仟元
	佳作	65%	3 名	獎狀及家樂福禮券陸仟元
合計			10 名	家樂福禮券玖萬陸仟元

四、獲獎作品推廣說明：

(一)為擴大水溝蓋推廣，參賽者須簽署參賽同意書(附件 2)及作品

授權同意書(附件 3)，參賽獲獎作品之著作財產權於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應授權主辦單位及環境部無償利用，且不限定該著作財產權之利用地域、時間、媒體形式、次數、內容與方法，並不得對主辦單位及環境部行使著作人格權。

(二)獲獎者須同意主辦單位及環境部得將上述權利轉授權使用於非營利行為之教育推廣、展示、研究等活動。

五、注意事項

(一) 參賽作品需未參與其他競賽或未經公開發表（含作者本身網路上發表之作品）且應具原創性不得抄襲、模仿、或剽竊他人之作品，不得仿冒或侵犯他人著作權與肖像權。若有涉及相關著作權法律責任及侵害第三人權利時，悉由作品提供者自行負法律上責任概與主辦單位無關。主辦單位若發現得獎作品已參與其他競賽或已公開發表或參賽者有違反規定以致觸犯法律為得獎作品者，將取消得獎資格並追繳回獎金。

(二) 參賽作品除應符合比賽主題規定，並不得有妨礙善良風俗之作品，若得獎者私下將設計作品讓與第三者，主辦單位得隨時取消參加競賽及展出之權利，並追回已頒發之獎金與獎狀。

(三) 參賽作品著作財產權讓與主辦單位，主辦單位得不限地點、時間、次數、方式使用，並得授權第三人使用。又參賽作品之著作人不得對主辦單位及其授權利用之人行使著作人格權。

(四) 得獎作品於主辦單位所指定之媒體（含網路電子媒體）發表、出版時，得獎人不得有異議，除徵選獎金外，主辦單位不另支付版稅及稿費，且編輯人員基於版面編排需要，有權修改文稿。

(五) 作品得以署名或加註任何代表個人之記號，但以不影響整體作品或無不雅文字、字體或圖案產生為限，主辦單位有權利要求改正或補正，並得於截止日期前再行送件，逾期不候。

(六) 得獎作品之著作、財產權歸主辦單位所有，作者應同意放棄

行使著作人格權。主辦單位對於得獎作品依著作權法得行使公開發表、公開展示、公開播送、公開口述、公開上映、公開傳輸、公開演出、重製、編輯、改作、出租、散布、發行等之權利，均不另致酬。此外保有對於得獎作品之修改權作者不得異議。

(七) 凡參賽者於送件表上簽章後，即視為同意並遵循本簡章並遵循相關徵選辦法之各項規定。

(八) 附件 1 至附件 4 相關資料請填寫完整及正確，如所送資料不齊者，則視為資格不符，不予受理，主辦單位不另行通知補正。

(九) 經公告評選結果後，得獎作品由主辦單位收藏，不開放取回。未得獎作品如欲申請取回(如手繪或實體作品)，取回時間自評選結果公告日起 20 日內申請取回，取回方式如下：

1. 親自到場取回，請至嘉義市東區吳鳳北路 184 號 5 樓，環保局資源循環管理科辦理取回。
2. 郵寄取回，請撥打專線 05-2251775 分機 806 劉先生申請取回，若因運送過程中造成作品損壞，主辦單位概不負責，參賽者不得異議。

(十) 獎勵金所得為個人憑身分證領取獎項，所得為事業團體提供統一編號領取獎，所有獎金之給付依據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依現行各類所得扣繳率標準扣繳所得稅款。

六、洽詢方式

倘有問題請洽詢 (05) 2251775 分機 806 劉先生

「嘉義市蓋溝尚」水溝蓋創新設計競賽徵選活動

報名表

作 品 名 稱					
報 名 組 別	☐ 學生組(國、高中在校生) ☐ 成人組(專科以上在學生及社會人士組) ※學生組指導老師姓名：_____ (無可免填) ※競賽作品須符合主題內容，不符合資格將取消參賽資格				
徵 選 主 題 及 創 作 理 念					
備 註					
基本資料					
人 員	主要 創作者	共同 創作者 1	共同 創作者 2	共同 創作者 3	共同 創作者 4
姓 名					
年 齡					
聯絡電話/手機					
學 校 名 稱 (社會人士選 填)					
通 訊 地 址					
電 子 信 箱					
簽 名					

「嘉義市蓋溝尚」水溝蓋創新設計競賽徵選活動 參賽同意書

本人（團體）參加「嘉義市蓋溝尚」水溝蓋創新設計競賽徵選活動，提供參賽資料等物品予以活動使用，擔保及同意如下：

- 一、 本人（團體）擔保就本人之參賽資料，享有一切著作權利，或已取得版權所有者之授權，並無抄襲、剽竊之情事。若有作品不實、侵害他人著作權及其他法令之行為，相關法律責任及損失，由本人（團體）自行負責及賠償。
- 二、 本人（團體）同意將獲獎作品永久無償授權予主辦單位環境部及嘉義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業務宣傳及非營利使用。
- 三、 本人（團體）同意主辦單位環境部及嘉義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對於參賽作品均有攝（錄）影及展覽之權利，並授予主辦單位永久享有非營利之利用，並不受次數、期限、方式、平臺及地點之限制，且主辦單位不需支付任何費用。
- 四、 本人（團體）擔保參賽作品未參與其他競賽或未經公開發表，若經檢舉或告發涉及著作權、專利權及其他智慧財產權等之侵害，將被取消參賽資格，若有得獎亦將追回獎金與獎狀，並自負法律責任。
- 五、 本人（團體）同意獲獎作品如為共同創作者，應由共同獲獎者自行決定獎金分配獲獎作品獎金。

授權作品名稱

著作權人

授權代表姓名

（簽章）

身分證字號

若參賽作品為共同創作者，每位作者皆個別簽立本同意書

未滿 18 歲之未成年人之法定代理人（監護人）：

（簽章）

中華民國114年 月 日

授權同意書

本人_____參加 114 年度「嘉義市蓋溝尚」水溝蓋創新設計競賽徵選活動，茲同意將本人創作作品（作品名稱_____），授權於嘉義市政府環境保護局使用，保證不對其行使著作人格權，授權內容如下：

一、授權使用方式：本著作之編輯、重製、公開展示、公開播送、公開傳輸、公開散布等之著作財產權。

二、授權使用範圍：環境部及所屬機關得於公開展覽、展示、平面刊物(含書籍及教材)、數位影音產品(不限光碟形式)，所屬網站及資料庫、宣導品製作或其他形式，就本著作依上開方式予以同意機關作非營利之使用。

三、授權使用地域：無限制。

四、授權使用期間：本著作之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

五、授權費用：無償。

六、本人同意無償授權環境部及所屬機關得依上述內容再授權第三人使用，惟第三人應自行依著作權法及其相關法規使(利)用本著作，環境部及所屬機關不負任何連帶或共同之法律責任。

立同意書著作人：

(簽名)

身分證字號：

通訊住址：

聯絡電話：

若參賽作品為共同創作者，每位作者皆個別簽立本同意書

中華民國 114 年

月

日

寄件地址：

姓名：

聯絡電話：

收件人：嘉義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資源循環管理科
劉炫廷先生收
600016 嘉義市東區吳鳳北路 184 號 5 樓
(「嘉義市蓋溝尚」水溝蓋創新設計競賽徵選活動)

請檢查以下資料是否有隨同寄出：

1. ☐ 手繪作品或實體作品，電繪作品是否已提交電子郵件
2. ☐ 報名表(徵選辦法之附件 1)
3. ☐ 參賽同意書(徵選辦法之附件 2，含所有共同創作者同意書)
4. ☐ 授權同意書(徵選辦法之附件 3，含所有共同創作者同意書)
5. ☐ 報名外封封面(徵選辦法之附件 4)